

吉隆坡臺灣學校 112 學年度 第三屆虎丘馬來文學獎實施計畫

2023.10.17

壹、宗旨：

- 一、為推廣臺校文學風氣，培養學生自發學習寫作的興趣及動機，鼓勵學生間的文藝交流，特辦此項馬來文文學創作比賽。
- 二、活動名稱取自本校所在地：「Bukit Rimau」之華文譯意，及晚明小品文作家袁宏道之〈虎丘記〉。小品文貴獨創，主張「獨抒性靈，不拘格套」。臺校學生有著得天獨厚的海外生活經驗，故希望學生能有機會通過文字展開與心靈的對話，並能使用馬來語把想法傳達出去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吉隆坡臺灣學校教務處。

參、協辦單位：馬來文教學領域。

肆、參加資格：吉隆坡臺灣學校 112 學年度在校生

伍、收件及截稿日期：2024 年 2 月 23 日(五)下午 5 點。

陸、徵選主題：馬來西亞風光(我的遊記)。

柒、徵選類別：

學部	小學部	中學部
類別	散文	
字數	50-70 字	70-100 字

捌、投稿說明：

- 一、作品一律電腦打字，儲存為 Word doc 檔。
- 二、小學部若學生不方便打字，可以將手寫作品拍照繳交，再由校刊志工打成文檔。
- 三、稿件製作格式：A4 直式版面、12 Times New Roman、行距 1.5。
- 四、其他規定：
 - (一) 各類別皆以馬來文撰寫，並依規定格式投稿。
 - (二) 字數請依 word 工具中之字數統計。
 - (三) 文中不得書寫班級、姓名等作者相關資料或記號，亦不得暴露作者身分，若違規定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 - (四) 來稿字數不合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 - (五) 若小學部由導師或馬來文老師代為投稿，請老師先做篩選，同一標題請勿投稿超過 5 件。

玖、投稿方式：

- 一、透過 google 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65uFoZS2H5VLdXDo8> 進行報名資料輸入、切結書同意後及上傳 word doc 文件。
- 二、小一至小四同學，若不方便打字，可請導師於期限內將文稿或照片投稿，再由校刊志工轉成電子檔後參賽，參賽紙本稿件不予退還。
- 三、參賽作品恕不退稿，請自留底稿。得獎者須繳交電子檔，以便付梓，作品版權歸本校所有。
- 四、所有參賽之參賽姓名、稿件，將會用於後續宣傳及公佈事宜。
- 五、不可一稿多投（不可投已發表、已得獎或於其他媒體有發表可能之稿件）。抄襲者或違反一稿多投規定者，取消其得獎資格並沒收獎金及獎狀，公佈其姓名，依校規嚴懲。

壹拾、評審辦法：

- 一、邀請校內馬來文老師進行擔任評審團。
- 二、每人投稿篇數不限，為鼓勵創作，得獎作品同一類別同一作者僅錄取一篇。
- 三、同一類別投稿稿件不足10件，則依稿件品質最多僅取兩名。
- 四、為維持本文學獎品質，各獎項決選入圍作品，經評審委員表決，如委員認定未達給獎標準者，得以從缺處理。
- 五、如遇總分及名次同分同名次或有爭議者，由評審委員討論後決定。
- 六、公布得獎名單將於校網及校園公佈欄，得獎作品將刊登於臺校文苑中。

壹拾壹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每學部（階段）擇優取金牌、銀牌及銅牌一名、佳作若干名。
- 二、112學年度獎勵辦法為金牌、銀牌及銅牌者獎勵獎盃一座、獎狀一紙及以下金額之圖書禮券；佳作者獎勵獎狀一紙。

學部 (階段)	小學部
	小一至小六
類別	散文
金牌	RM 90
銀牌	RM 70
銅牌	RM 50

學部 (階段)	中學部
	國高中部
類別	散文
金牌	RM 100
銀牌	RM 75
銅牌	RM 55

壹拾貳、其他未盡事宜，得由本校教務處與馬來文領域教師開會修正。

壹拾參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